

聯合國國際志工日與台灣

●陳文賢／國立政治大學台灣史研究所教授、台灣新世紀文教基金會董事

聯合國大會於1985年通過決議將每年的12月5日訂為「國際促進經濟與社會發展志工日」(International Volunteer Day For Economic and Social Development, 簡稱「國際志工日」)。

聯合國制定「國際志工日」的主要目的,乃在肯定散佈在世界各地、各個不同領域內的在地及國際志工組織和志工們的服務及奉獻。志工和志工組織對於協助達成聯合國所制定的千禧年目標貢獻良多。

聯合國制定「國際志工日」的另一個目的,則在透過「國際志工日」讓志工及相關組織和政府部門、非營利團體、基金會、宗教團體、學術界及民營企業的廣泛合作,推動社會各項建設與提升國民福祉。聯合國積極倡議志工服務,促請各國政府、多邊與雙邊的國際組織以及非政府組織的共同參與,創造有利於志工服務的發展環境,使志工服務成為人們日常生活及社區生活的一部分。

隨著公民社會的進步,志工服務網絡持續的深化與廣化,也進一步提升公共事務的效能與增進社會公益。對於2015年聯合國永續發展高峰會所通過的「永續發展目標」(Sustainable Development Goals)致力於解決貧窮、保護生態環境促進永續發展、創造經濟成長、確保健康以及天然災害的預防與管理等,有極大的幫助。

台灣雖然尚未成為聯合國的會員國,但仍善盡作為地球村一份子的責任。政府在2001年公佈「志願服務法」,也是台灣志工元年的正式啟動,聯合國剛巧也宣布該年為「國際志工年」(International Year of Volunteers)。台灣透過志工服務與國際接軌,提升國民的國際視野,關懷國際弱勢的處境。台灣國際志工組織參與國際社會的人道救援已有令人稱道的貢獻。台灣的志工服務在很多不同的領域也都展現出充活力、創意、希望與進步。相信台灣志工服務的進一步推動,必定會創造出更多令人刮目相看的成績。

今天擔任【專題演講】的貴賓是「願景青年行動網協會」(Vision Youth Action, VYA Taiwan)丁元亨執行長,「願景青年行動網協會」成立於2002年是一個推展國際志工服務國際參與,培養台灣青年成為世界公民為職志的平台。丁執行長會和我們分享志工服務文化的養成及推動國際志工服務的經驗。另外,【綜合討論】單元,我們也

很高興邀請到兩位投入社會公益運動已經超過二十年的貴賓來和大家分享經驗。第一位是「好人幫」幫主，發起好人運動、創辦「好人會館」的黃榮墩理事長。第二位則是熱心西螺在地文化的建設、老屋保存與空間活化的「螺陽文教基金會」何美慧董事長。◆